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01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星期四)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 月 24 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甘霖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人,参与表决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经认真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提名甘霖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李刚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李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名王娟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名廖晓春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提名白巨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提名龚巧莉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高文生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陈红柳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尚需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方能当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龚巧莉女士、高文生先生、陈红柳先生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且未提出异议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方可进行选举表决。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表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任期三年。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 2021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星期一)北京时间 14:30 在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路 318 号宝盈酒店 8 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 1-3 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对第 3 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02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应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甘霖先生、李刚先生、李强先生、王娟女士、廖晓春先生、白巨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龚巧莉女士、高文生先生、陈红柳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并出具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由总股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龚巧莉女士、高文生先生、陈红柳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龚巧莉女士、高文生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渠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非独立董事

甘霖先生:1987 年 11 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富士胶片(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渠道主管,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新疆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营销总监,2014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新疆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甘霖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7,021,27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甘霖先生持有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0%的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与董事李强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刚先生:1979 年 11 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物流师。2002 年至 2010 年先后任特变电工新疆变压器厂会计,主管会计,财务部长;2011 年至 2018 年任天津市特变电工变压器厂总会计师;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与甘霖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强先生:1970 年 9 月出生,汉族,高中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福海县福海宾馆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新疆众缘商务酒店总经理,2011 年 9 月至今任新疆瀚嘉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新疆朗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强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甘霖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除与甘霖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娟女士:1968 年 2 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会计师。1988 至 1998 年任新疆博湖县煤炭公司会计,1999 年至 2000 年任新疆兵团经委建筑公司财务经理,2000 年至今任新疆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廖晓春先生: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EMBA。曾任职于南昌市农业银行、省农业银行信托职员、江南证券经管部、江南信托监察审计部部门总经理,2009 年至今先后任中航信托财富管理中心、稽核审计部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廖晓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09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并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为保持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具备证券业务资格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次续聘公司审计机构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审计费用将参照近两年审计费用金额并结合市场价格进行确定。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是 1998 年在原西安会计师事务所(全国成立最早的八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的基础上改制设立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6 月 27 日经陕西省财政厅陕财办会[2013]28 号文件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6 月 28 日,经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登记设立。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沪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业务资质:1994 年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吕桦;截至 2020 年末,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52 名,注册会计师 259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30 人。

3.业务规模

2020 年度,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实现业务收入 43,139.7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787.2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3,414.30 万元。2020 年度为 32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 6,248.59 万元,涉及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等,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 年末,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最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从业人员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2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2 次,7 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2 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任何的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唐志荣先生,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 13 年以上的执业经验。2008 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人员、项目经理、部门负责人、合伙人,长期从事审计工作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20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 1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王侠女士,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1997 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长期从事审计、财务咨询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2020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质量复核服务,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7 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 9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唐志荣先生,详见"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郑红旗先生,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 7 年以上的执业经验;曾先后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历任审计人员、项目经理,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2020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以上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审计收费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经审查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公司聘请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故提议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董事会已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对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审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作为公司上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开展审计业务期间勤勉尽责,格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状况。本年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我们同意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次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作为公司上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开展审计业务期间勤勉尽责,格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状况。本次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事宜已得到我们事先认可,我们认为聘请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聘任会计事务所议案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希格玛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2.《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3.《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4.《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10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星期一)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2 年 1 月 27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2 月 14 日(星期一)北京时间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2 月 8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2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路 318 号宝盈酒店 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1.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提名甘霖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2 提名李刚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3 提名李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4 提名王娟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5 提名廖晓春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6 提名白巨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提案 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提名龚巧莉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 提名高文生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3 提名陈红柳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提案 3.0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提名刘艳红女士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3.02 提名邓艳荣女士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提案 4.00:《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特别提示:

1.上述提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上述第 1-3 项提案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 6 人,应选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审议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4.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提名甘霖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李刚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李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王娟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5	提名廖晓春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6	提名白巨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提名龚巧莉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高文生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陈红柳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提名刘艳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邓燕荣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 年 2 月 11 日(10:30—13:30,15:00—18: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相关资料务必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下午 18:00 之前送达登记地点;

3.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路 318 号宝盈酒店 8 楼会议室;

邮政编码:830000;

联系人:王男;

联系电话:0903-2055809;

4.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5.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文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6.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公司鼓励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33",投票简称为"合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2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召开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同意票数		
1.01	提名甘霖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李刚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李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王娟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5	提名廖晓春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6	提名白巨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同意票数		
2.01	提名龚巧莉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高文生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陈红柳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同意票数		
3.01	提名刘艳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邓燕荣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答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2-011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星期四)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艳红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4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4 人,参与表决监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经认真审议、依法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提名刘艳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